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2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、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师彦芳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和投票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的进行，根据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宁波圣莱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、圣莱达（深圳）置业有限公司、美世建设（深圳）有限公司2022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为此，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三日